申请补助（救助）时，由所在单位工会负责办理，通过软件上传，申请人提供以下资料：

1、《张家口市职工医疗互助活动互助金申请表》（由所在单位工会填写并盖章）；

2、医院和医保部门出具的医疗（医保）费用结算单原件;

3、门诊慢特病治疗，提供认定证明；

4、职工本人治疗病案首页；

5、职工本人治疗诊断证明；

6、职工本人身份证；

7、职工本人银行卡（工会会员卡）；

8、其它证明资料。

**＊职工本人患病报销时填写补助一栏信息，职工家属或子女患病填写救助一栏信息**